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0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1日
● 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1日
(三)会议地点:本公司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四)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六)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七)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0月11日
(八)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0:00

(九)会议议程:股权转让、关联交易、修订《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涉及融资融券、跨境通货币、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1.01	池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2	夏道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3	钱江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4	王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葛方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	崔孙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3	冯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股东(2人)
3.01	徐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	李日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1、1.02、1.03、1.04、2.01、2.02、2.03、3.01、3.02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权益的议案: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7.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在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登录网络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再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的意见,均以第一次类别和品种股票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相同类别和品种股票的意见,或在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六)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完成,本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八)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议案方式,详见附件1。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有权出席对象
1. 本人或委托他人股东:本人或委托他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 符合条件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委托,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10月9日下午16: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本公司股东大会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办理。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 联系人:郑亚男
联系地址: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电话:(0576)89188661
邮箱:zhengyan@eastpharm.net
传真:(0576)9428390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董 秘 办 公 室
委 托 人 姓 名: 先生/女士
代 表 单 位 (或 本 人): 出席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 托 人 持 有 股 份 数:
委 托 人 股 东 账 户 号:
委 托 人 股 东 身 份 证 号:
授 权 委 托 书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池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2	夏道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3	钱江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4	王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葛方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	崔孙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3	冯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徐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	李日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人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
委托人在此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甲股股东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持有100股股票,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一个议案组的投票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议案组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投票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监事进行选举,应选董事9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议案组别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2 陈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3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6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2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3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2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3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某投资者持有陈越××股份持有该议案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中,有6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中有2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股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600股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600票集中投给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在任意候选人。
如:假设:

序号	议案名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陈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2	陈越××	500	100	100	
4.03	陈××	0	100	50	
4.06	陈××	0	100	200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2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3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2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3	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24年10月13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并经2024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池勇先生、夏道斌先生、钱江耀先生、王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葛方中先生、崔孙良先生、冯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并经2024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徐晋先生、李日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葛方中先生、崔孙良先生、冯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三、独立董事资格审查
独立董事候选人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且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 非独立董事: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
2. 独立董事:除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独立性,不得与公司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可能妨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四、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会议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三)上午9:00-15:00。
2. 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即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七、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八、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九、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一、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二、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三、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四、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七、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八、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十九、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二十、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二十一、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二十二、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二十三、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二十四、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统计结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进行计票和统计。
二十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会议费、差旅费、食宿费、交通费等均由参会人员自理。
2. 会议登记:本次会议的登记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地点为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总商会大厦22楼东亚药业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须于2024年10月10日上午9:00-10: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投票,并需将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 网络投票: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作为议案组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别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均已分别投票一次。
6. 投票效力: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行为的,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 投票统计:投票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网络